

2025 嘉義市石猴雕刻藝術戶外創作 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

嘉義市石猴創作發展約有七十多年，為一群未經學院訓練的石雕愛好者所形成的素人藝術文化。藝師以石會友，以在地之溪石創作，不但打響桃城石猴的名號，也形塑嘉義市特殊的人文景觀。

嘉義市政府文化局為持續推動石猴雕刻創作，自 87 年開始策辦「嘉義市石猴戶外創作」活動，藉由現場創作，鑿起鑿落之間，讓參觀民眾親見「頑石」成為活靈活現的「石猴」過程，並藉此增進創作者與民眾的對話機會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文化局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市石雕協會

五、資格對象：曾獲本局所舉辦之石猴雕刻比賽獎項者。

六、活動日期：合計共 10 天，每日活動時間為 9:00~16:00，日期分別為：

(一)114 年 10 月 23 日(星期四)至 114 年 10 月 26 日(日)，計 4 天。

(二)114 年 10 月 28 日(星期二)至 114 年 11 月 2 日(日)，計 6 天。

七、活動地點：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文化廣場側邊區域。

八、報名期限：自簡章公告之日起至 114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二)止。

九、報名方式

(一)親自送件：週一到週五，每日 10:00 至 12:00、14:00 至 17:00 親送

報名表至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2 樓藝文推廣科。

(二)掛號郵遞：以郵戳為憑，請將報名表寄至 600 嘉義市東區忠孝路 275 號，

嘉義市政府文化局藝文推廣科收。

(三)逾期不予受理。

(四)報名表請詳見附件 1。

十、錄取辦法

(一)本活動創作人數上限 30 人，報名參加者資格經承辦單位審核後，若符合資格之人數超過 30 人者，由承辦單位辦理公開抽籤。

(二)錄取名單將於 114 年 10 月上旬公告於嘉義市政府文化局網站。

十一、活動內容：

- (一) 本活動參加人數上限為 30 人，由主辦單位提供午餐、帳篷、桌椅、必要電力等。
- (二) 邀請石雕藝師進行戶外創作，並發給創作工資每日新臺幣 1,600 元整。
- (三) 參加者須以純手工創作，並自備創作材料及工具，禁止使用電動工具，違反者判定喪失參加資格，且取消 10 日工資。
- (四) 參加者須全程參與，如經點名或檢舉不在現場，經電話通知無法於 30 分鐘內到達者，判定喪失參加資格，且取消 10 日工資。